

扬州海事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扬州海事局基本情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扬州海事局预算表	2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3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扬州海事局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扬州海事局根据“中编办〔2000〕48号”批复文件精神于2000年成立，主要职责为：

- ①依照法律授权行使辖区内的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职责
- ②防止船舶污染水域
- ③维护通航环境和船舶航行秩序
- ④水上搜救应急处置
- ⑤口岸开放监管
- ⑥服务航运经济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 ⑦承办江苏海事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扬州海事局设置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党组工作部（纪委办公室）、执法督察处、财务会计处、指挥中心（搜救中心办公室）、船舶监督处、危管防污处、装备信息处；2个处室办事机构：政务中心、海巡执法支队。

扬州海事局下辖4个派出机构，分别为港口海事处、邗江海事处、仪征海事处、江都海事处。

第二部分 预算表

收支总表

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01.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58.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交通运输支出	3,807.43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962.8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177.90		
本年收入合计	3,579.15	本年支出合计	5,624.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045.27		
收 入 总 计	5,624.42	支 出 总 计	5,624.42

收入总表

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 转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其他收入	
5,624.42	2,045.27	104.04	1,941.23	3,579.15	2,401.25	1,177.90	

支出总表

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48	595.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48	595.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3.54	223.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96	247.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98	12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1	258.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1	258.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71	258.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07.43	3,639.34	168.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07.43	3,639.34	168.09			
2140131	海事管理	3,807.43	3,639.34	168.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2.80	962.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2.80	962.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4.00	30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8.80	658.80				
	合 计	5,624.42	5,456.33	168.0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01.25	一、本年支出	2,505.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01.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258.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交通运输支出	1,791.35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6.19
二、上年结转	104.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505.29	支 出 总 计	2,505.2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扣除 中央预算内投资后 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预 算内投资后 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预算内投 资后预算 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8	293.38	289.04	289.04		289.04	-4.34	-1.48%	-4.34	-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37	282.37	289.04	289.04		289.04	6.67	2.36%	6.67	2.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0	37.20	27.12	27.12		27.12	-10.08	-27.10%	-10.08	-2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00	163.00	166.65	166.65		166.65	3.65	2.24%	3.65	2.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18	93.18	95.27	95.27		95.27	2.09	2.24%	2.09	2.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35	150.35	154.67	154.67		154.67	4.32	2.87%	4.32	2.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35	150.35	154.67	154.67		154.67	4.32	2.87%	4.32	2.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35	150.35	154.67	154.67		154.67	4.32	2.87%	4.32	2.8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793.20	1,793.20	1,791.35	1,623.26	168.09	1,791.35	-1.85	-0.10%	-1.85	-0.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793.20	1,793.20	1,791.35	1,623.26	168.09	1,791.35	-1.85	-0.10%	-1.85	-0.10%

2140131	海事管理	1,793.20	1,793.20	1,791.35	1,623.26	168.09	1,791.35	-1.85	-0.10%	-1.85	-0.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40	170.40	166.19	166.19		166.19	-4.21	-2.47%	-4.21	-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40	170.40	166.19	166.19		166.19	-4.21	-2.47%	-4.21	-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2	94.82	93.49	93.49		93.49	-1.33	-1.40%	-1.33	-1.4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58	75.58	72.70	72.70		72.70	-2.88	-3.81%	-2.88	-3.81%
	合 计	2,407.33	2,407.33	2,401.25	2,233.16	168.09	2,401.25	-6.08	-0.25%	-6.08	-0.2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9.24	1,549.24	
30101	基本工资	450.00	450.00	
30102	津贴补贴	589.16	589.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65	166.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27	95.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18	84.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13	63.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	7.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49	9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80		620.80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61.00		6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90.00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5.00		145.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14.00		1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70.00		7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2		29.6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00		7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8		39.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2	27.12	
30302	退休费	27.12	27.12	
310	资本性支出	36.00		3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0		12.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4.00		24.00
	合 计	2,233.16	1,576.36	656.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扬州海事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扬州海事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62		53.62	24.00	29.62	

第三部分 扬州海事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一) 收入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01.25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11.59 万元，增幅 0.49%，主要是中央水域海事行政管理和执法监督专项项目预算增加。

2. 其他收入 1177.90 万元，较上年初减少 117.64 万元，降幅 9.08%，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下降。

3. 上年结转 2045.27 万元，较上年初减少 179.68 万元，降幅 8.08%，主要是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转减少。

(二) 支出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48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21.54 万元，增幅 3.75%，主要是社保缴费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258.71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19.47 万元，增幅 8.14%，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3. 交通运输支出 3807.43 万元，较上年初减少 357.07 万元，降幅 8.57%，主要是中央投资基建项目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962.8 万元，932.47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30.33 万元，增幅 3.25%，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6 年扬州海事局收入总预算为 5624.4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045.27 万元，占比 36.37%；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01.25 万元，占比 42.69%；其他收入 1177.90 万元，占比 20.94%。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支出总预算为5624.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5456.33万元，占比97.01%；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68.09万元，占比2.99%。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05.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401.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104.0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505.2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9.04万元，占比11.54%；卫生健康支出258.71万元，占比10.33%；交通运输支出1791.35万元，占比71.50%；住房保障支出166.19万元，占比6.63%。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2401.25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6.08万元，降幅0.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6年初预算数289.04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4.34万元，降幅1.48%，主要是社保缴费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2026年初预算数154.67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4.32万元，增幅2.87%，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2026年初预算数1791.35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1.85万元，降幅0.1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2026年初预算数166.19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4.21万元，降幅2.5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2233.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49.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656.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七、关于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53.62万元，较上年增加1.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9.62万元。

八、其他事项说明

（一）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主要包括：继续加强长江江苏扬州段船舶航行安全监督管理、水污染防治、水上人命安全救助等工作。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56.80万元，较2025年无增减变化。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25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0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222.01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7月31日，扬州海事局共有车辆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台为执法执勤用车。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2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0万元，增幅50%。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扬州海事局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预算资金168.09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

海事巡逻船运维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海事巡逻船运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扬州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0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152.0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持续做好管辖水域值守、巡查与救助等任务; 目标 2 持续做好维护国家主权等专项任务; 目标 3 持续做好船体设备的维护保养, 保障船舶的正常运行和应急任务顺利出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船员数量	≥14 人	8
			运行维护船舶数量	≥6 艘	10
			辖区水域全覆盖巡航的次数	≥12 次	8
		质量指标	巡航计划完成率	=100%	8
			设备完好率	≥93%	8
			船舶总适航率	≥93%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要活动时段内巡航值守情况	依法履职	15
			应急处置响应率	=93%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企业满意度	≥93%	10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扬州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在中期内持续保证基层海事执法机构的正常运行, 优化资源配置, 提高巡航救助一体化能力, 提高污染应急快速反应和处置能力, 建立完善危险品船舶监管及船舶防污染“1+6”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有效运行船员管理质量管理体系, 完善船员考试和发证监督管理机制以及提高船员考试管理水平, 继续推动水上安全监管各项工作的有序进行, 不断健全深化长江水上安全监管机制, 巩固长江干线水上安全监管的稳定态势, 保障沿江人民安全出行, 推动长江经济带的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载运散装危险货物船舶(含散装固体和散装液体)检查率	$\geq 15\%$	5
			载运包装(集装箱)危险货物船舶检查率	$\geq 10\%$	5
		数量指标	船舶压载水检测计划完成率	=100%	5
			船舶燃油检测计划完成率	=100%	5
			船舶燃油检测次数	=100%	10
			船舶压载水检测次数	≥ 1 艘次	10
			载运散装危险货物船舶(含散装固体和散装液体)检查数量	≥ 1200 艘次	5
			载运包装(集装箱)危险货物船舶检查数量	≥ 50 艘次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船舶污染防治效果	效果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企业满意度	$\geq 93\%$	10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扬州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维护及保障扬州海事局现有无人机和设备正常运行,提升扬州海事局无人机应用能力。无人机相对于巡逻艇等海事传统装备,建设、运行及维护成本相对较低,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可有效发挥海事无人机使用效能。有利于推进水上交通安全监管的现代化,进一步完善和优化长江水上巡航体系,大力推进其现代化进程;有利于提高辖区水域巡航效率和应急事件的响应速度;有助于提高辖区水域环境监测和应急反应能力;有利于提高辖区水域安全管理水平;有利于进一步展示海事新形象、扩大海事社会影响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人机巡航出动次数	≥900次	25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93%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水上安全监管职责,保障水上交通安全	有效保障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企业对象满意度	≥93%	10	

监管信息服务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监管信息服务系统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扬州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08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确保本单位信息化设备的正常运转,为保障单位数据安全,网络运行稳定提供保障,具体包括:</p> <p>目标 1: 确保机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p> <p>目标 2: 保障网络链路通讯正常。</p> <p>目标 3: 保障相关信息系统运行正常,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稳定。</p> <p>目标 4: 保障网络信息安全,不出现重大信息安全事故。</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制开发软件维护数量	≥ 1 套	10
			硬件设备维护数量	≥ 14 台(套)	10
		质量指标	网络链路正常率	$\geq 93\%$	5
			视频会议系统正常率	$\geq 93\%$	5
			设备完好率	$\geq 93\%$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政务系统运行正常率	$\geq 93\%$	15
			发生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的次数	$=0$ 次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企业满意度	$\geq 93\%$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反映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交通运输部所属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长航局属行政单位用于医疗的支出。

六、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一）海事管理（项）：反映用于海事执法和安全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之外的用于其他公路水路运输事务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购房补贴（项）：反映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

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八、结转下年：反映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反映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反映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

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如委开展的课题研究、咨询、评审和规划等）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